附件1：

2020年启东市教育体育系统公开招聘幼儿园备案制教师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网上告知暨考生承诺书

一、考生在笔试当天进入考点前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身份证、准考证和“苏康码”并配合检测体温。“苏康码”为绿码，且经“防疫行程卡”查验，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3℃、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人员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来自湖北、北京等地（以考试当日国务院疫情风险等级查询为准）或有中高风险地区经停史、旅居史、工作史的考生还应主动出示有效的考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为阴性的报告。参加笔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做到不扎堆、不聚集，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不得在考点内随意走动。候考期间，应尽量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和交流。考试结束后迅速离开考场，不聚集。

二、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笔试当天持“苏康码”非绿码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参加考试，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笔试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史或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考生，应主动报告，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网上打印笔试准考证前，考生应认真阅读本文件，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届时，考生点击页面“我已知晓承诺书内容”按钮，即代表作出以下承诺：“本人已认真阅读《2020年启东市教育体育系统公开招聘幼儿园备案制教师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网上告知暨考生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本人在此郑重承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在考试期间严格遵守考场纪律，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及疫情防控工作安排。”

 启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启东市教育体育局

 2020年7月1日